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 年度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 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违法建设是城市发展的毒瘤，现阶段，我区虽然已实现“零增长”的控违目标，但我区存量违法建筑数量仍然较大，同时，我区的一户一宅政策尚未出台，乡村规划尚未开展，农村建房问题较为敏感，极易发生违法建设；随着我区人口数量逐渐增上升，环境管理难度也随之增加，环境管理已成为城市管理的重要问题；同时，合作区森林覆盖面积较大，森林边缘地带极易出现非法占林及盗伐林木等现象，森林管理工作愈发繁重，且深汕特别合作区地理位置特殊，地形复杂多样，天气状况多为干燥多风，森林植被存水力较差易干燥，较容易发生森林火灾。

为了加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土地和建筑查违控违管理工作，有效遏制违法建筑的增长，维护合作区城市形象，创建文明城市，为合作区发展提供良好的建设环境，加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打造合作区市民提供一片干净整洁

的宜居环境，同时为做好森林防火和动植物保护等巡查工作，我局拟开展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2020 年，我区共收到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采购项目经费 896.06 万元，实际支出 896.0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资金均用于支付安保服务费用。

（二）项目绩效目标

1. 项目总体目标

有效遏制违法建筑的增长，确保合作区违建“零增量”，维护合作区城市形象，创建文明城市，为合作区发展提供良好的建设环境，确保合作区市容市貌良好；加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环境卫生管理工作，打造合作区美丽新城市形象，维护合作区市容市貌，创建文明城市，森林防火巡查到位，管护合作区绿水青山，为合作区市民提供一片干净整洁安全的宜居环境。

2. 阶段性目标

- （1）确保合作区违建“零增量”；
- （2）确保合作区市容市貌良好；
- （3）森林防火和动植物保护等巡查到位，确保出现情况 10 分钟内通报区城管综合执法局。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通过开展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

巡查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以下简称“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一是为了了解资金申请和使用情况以及取得的效益情况，客观反映项目资金使用的规范性、绩效目标的合理可行性。二是为了以问题为导向，推动项目实施部门总结经验，加强支出管理，提升项目资金使用管理的规范性和效率性。

本次部门绩效主要从项目决策、组织实施过程、产出、效益等方面对绩效评价项目实施管理情况进行绩效评价，评价对象主要为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 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取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系统反应资金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2）公平公正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预算资金及其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清晰反映资金使用和绩效产出之间的对应关系。坚持绩效评价贯穿于事前、事中、事后的原则。

（4）职责统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按照“资金谁分配使用、谁负责绩效评价”的原则，保障资金绩效评价工作的预算编制、目标制定、预算项目管理、绩效评价职责明确统一。

(5) 结果运用原则。绩效评价应当强化评价结果运用，将绩效评价纳入加强资金管理的重要环节，将绩效评价结果作为健全制度机制、优化财政资金资源配置的重要依据。

2. 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小组主要围绕项目决策、组织实施过程、产出、效益等内容要求，结合项目工作实际，制定项目评价指标体系，指标体系由 4 个一级指标、11 个二级指标和 23 个三级指标构成。

3. 评价方法

评价小组为完成绩效评价任务，将根据评价方案、评价指标和工作需求，多方法、多渠道地全面收集评价基础信息资料，主要包括：

(1) 案卷研究

对已有的预算项目资料进行深入研究、比较和分析。资料主要包括预算项目立项文件、预算项目实施计划、财务凭证和报表等。

(2) 个别访谈

通过采用开放式、封闭式问题问答的形式，从预算项目相关方获取与评价目标相关的文件、意见和想法，并记录态度、意见及建议。面访主要针对预算管理人员、预算执行人员。

(3) 座谈研讨

至少召开一次座谈会，座谈会由主管部门协调，相关责任处室、预算实施和运行机构、行业专家和其他利益相关者参加。

(4) 问卷调查

通过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资金支出效果进行评判,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 评价标准

评价小组根据对项目调研了解情况,对应三级指标体系制定评价标准。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评价小组主要运用资料分析、实地查看及访谈、问卷调查等调研方式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解,对项目实施过程存在难题及问题进行记录等,根据记录情况编制项目评价指标体系、收集评分依据文件并进行评分,最后根据评分结果编制绩效评价报告,并反复与被评价部门及相关人员进行结果确认。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总得分为 93 分,等级为优。从评价结果看,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采购项目主要在管理制度健全性、工作计划及方案健全性、监督评价及时性方面仍需进一步加强。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评价指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2	2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100.00%
	组织实施	团队配备完整性	3	3	10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0	0.00%
		工作计划及方案健全性	2	0	0.00%
		监督评价及时性	2	0	0.00%
产出	产出数量	巡查大队开展巡查人次	6	6	100.00%
		安保人员配备完整性	6	6	100.00%
		“三清三拆”服务村镇数量	6	6	100.00%
		新增车辆设备数量	6	6	100.00%
	产出质量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项目事故发生率	6	6	100.00%
	产出时效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及时性	5	5	100.00%
	产出成本	工资补贴成本合规性	5	5	100.00%
效益	社会效益	违法建筑增长率	6	6	100.00%
	满意度	市容市貌满意度	7	7	100.00%
		森林巡查满意度	7	7	100.00%
合计			100	93	93.00%

备注：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要求，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绩效评价项目决策方面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情况如下：

评价指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5	5	100.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2	100.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4	100.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4	100.00%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00%
合计			20	20	100.00%

1. 立项依据充分性

绩效评价项目符合《中共深圳市委 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严查严控违法建设的决定》（深发〔2015〕7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全面开展查违三年攻坚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深府办函〔2018〕25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森林法》、《深圳经济特区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及习近平同志在党的十九大报告的要求，符合国民经济发展、行业发展及部门职责的要求。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5分。

2. 立项程序规范性

2018年1月8日，我局向区党工委提交了《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关于开展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采购项目的请示》，该请示对绩效评价项目开展的必要性，采购服务明细、项目预算、招标方式、征求意见及采纳情况进行了汇报。绩效评价项目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立项材料符合要求。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2分。

3. 绩效目标合理性

绩效评价项目设立预算绩效目标，明确了项目总体目标及阶段性目标，且目标值合理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预计产出效益效果与目标相符且明确，目标值与预算资金相匹配。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4 分。

4. 绩效目标明确性

绩效评价项目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指标内容清晰可衡量，且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3 分。

5. 预算编制科学性

绩效评价项目预算编制经我局及区党工委集体决策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按照项目实际工作内容编制预算额度，预算确定的资金额度与项目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4 分。

6. 资金分配合理性

绩效评价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项目工作实际相适应。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2 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

绩效评价项目过程方面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13 分，得分率为 65%，具体情况如下：

评价指标			分	得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值	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2	2	100.00%
		预算执行率	2	2	100.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	6	100.00%
	组织实施	团队配备完整性	3	3	100.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0	0.00%
		工作计划及方案健全性	2	0	0.00%
		监督评价及时性	2	0	0.00%
合计			20	13	65.00%

1. 资金到位率

2020 年项目预算总指标 896.06 万元，绩效评价项目实际到位 896.0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 2 分。

2. 预算执行率

2020 年绩效评价项目预算总指标 896.06 万元，实际支出 896.06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 2 分。

3. 资金使用合规性

绩效评价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及区财务管理相关规定，资金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6 分。

4. 团队配备完整性

绩效评价项目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了第三方服务公司负责具体的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等辅助管理工作任务，派出了 225 名（实际到岗 225 人，其中包含保安队长 1 名、30 名特勤人员）保安员，自行配备了必要的装备；我局党组会议为最高决策机构，业务部门为具体的项目归口管理部门，在各村镇均成立了专门的巡查小队并开展工作，团队配备较为完整。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3 分。

5. 管理制度健全性

根据调研了解到，我局尚未建立健全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管理制度文件。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不得分，扣 3 分。

6. 工作计划及方案健全性

根据调研了解到我局未根据项目具体要求，建立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年度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不得分，扣 2 分。

7. 监督评价及时性

根据调研了解到，我局尚未建立绩效评价项目绩效考核体系，未细化采购服务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并开始相关考核工作。根据评分规则，本指标不得分，扣 2 分。

(三) 项目产出情况

绩效评价项目产出方面满分 40 分，评价得分 37.29 分，得分率 93.23%，具体情况如下：

评价指标			分	得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值	分	
产出	产出数量	巡查大队开展巡查人次	6	6	100.00%
		安保人员配备完整性	6	6	100.00%
		“三清三拆”服务村镇数量	6	6	100.00%
		新增车辆设备数量	6	6	100.00%
	产出质量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项目事故发生率	6	6	100.00%
	产出时效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及时性	5	5	100.00%
	产出成本	工资补贴成本合规性	5	5	100.00%
合计			40	40	100.00%

1. 巡查大队开展巡查人次

根据调研了解到，我局对成立了查询大队，开展巡查工作 184410 余次，出动巡查人员 65360 余人次。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6 分。

2. 安保人员配备完整性

深圳市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根据采购合同要求，配备了 225 名（实际到岗 225 人，其中包含保安队长 1 名、30 名特勤人员）保安员。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6 分。

3. “三清三拆”服务村镇数量

巡查大队在局领导带领下，组织队员对鲘门镇百安村、赤石镇福田村、小漠镇金兴围村进行三清三拆现场维护秩序。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6 分。

4. 新增车辆设备数量

为了提升查违控违、森林巡查及市容市貌工作效率，巡查大队新增配备了巡查车辆 63 辆。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 6 分。

5.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项目事故发生率
绩效评价项目实施过程中，我局及巡查大队工作人员严格恪守相关安全条例，2020 年项目事故发生率为 0 次。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6 分。

6.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及时性

巡查大队每日均对既定区域进行巡查，发现问题及时汇报给相关部门，定期对工作进行总结。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5 分。

7. 补贴成本合规性

经评价小组抽查，未发现对超标准补贴现象，各项补贴均按照标准执行。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5 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绩效评价项目效益方面满分 20 分，评价得分 20 分，得分率为 100%，具体情况如下：

评价指标			分 值	得 分	得分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效益	社会效益	违法建筑增长率	6	6	100.00%
	满意度	市容市貌满意度	7	7	100.00%
		森林巡查满意度	7	7	100.00%
合计			20	20	100.00%

1. 违法建筑增长率

2020 年，我区社会类违法占耕图斑下降至 1 个，基本实现社会类违建“零增量”。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6 分。

2. 市容市貌满意度

评价小组对市容市貌满意度开展了调查，了解绩效评价项目在改善市容市貌方面满意度。经调研辖区居民对市容市貌满意度在 95%以上。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7 分。

3. 森林巡查满意度

评价小组对森林巡查满意度开展了调查，了解绩效评价项目在改善非法侵占和森林防火方面满意度。经调研辖区居民对森林巡查满意度在 95%以上。根据评分规则，不扣分，本指标得分 7 分。

五、主要成效

巡查大队在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的坚强领导和大力支持下，严格贯彻落实深汕特别合作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工作。根据城管局各级领导的工作部署，自 2020 年 7 月至年底，巡查大队开展巡查工作 184410 余次，出动巡查人员 65360 余人次，战备值班 42410 余人次，出动巡查车辆 16270 余次。巡查违法建设安全隐患地点共 6967 处；在城管局各级领导的带领下拆除违章建筑 1367 处，拆除违章建筑面积 27232 平方米，收缴工具 237 批，查扣乱挖山土、乱倒渣土等挖机、铲车、泥头等车共 198 辆。发现并制止 229 处露天明火焚烧

行为及 24 处露天烧烤活动。

配合区各级部门开展防台风演练，“成品油”“环保油”、测查道路交通设施存在隐患行动、“打通生命通道”专项整治行动；配合公安部门在国庆中秋节假日期间 8 次组织队伍治安维稳，巡查交通隐患；配合深汕合作区四镇“两委”四十多个村委，两百余个自然村，进行选举安保工作，出动 1052 人次、车辆 105 次；配合区应急管理局、深汕公安分局、市市场监管局深汕局、小漠镇政府相关人员打击非法储存、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等行为；在局领导带领下，组织队员对鲘门镇百安村、赤石镇福田村、小漠镇金兴围村进行三清三拆现场维护秩序；清明节假期间，共出动 30 余人配合分局交警大队疏导交通；“五一”期间派十名铁骑协助深汕交警大队道路交通安全工作；深汕全民核酸检测，出动共 360 人次到各镇各村核酸检测点，维护现场秩序。

在查违、控违的同时兼并巡查各镇、村的疫情防范措施，维护抗疫宣传标语、巡查市容环境卫生等疫情防疫工作。2021 年 1 月 16 日 10 时，鹅埠镇绿道发生大型火灾，出动 140 余人支援现场，协助消防、应急、公安、政府、医疗等部门人员扑灭山火，至晚上 21 时，安排 10 余名队员蹲守巡山，扑灭零散火星，防止火灾复燃；2021 年 1 月 30 日，联合消防、赤石派出所对赤石镇水底山庄园内一处野外焚烧点进行扑灭；2021 年 3 月 29 日，组织 20 余人到赤石镇洋坑村后山，协助消防人员救火；2021 年 4 月 19 日，赤石镇千秋塘发现山火，紧急集合 30 名机动力量，听

从消防指挥，对灭火点巡查，对其还有火星处进行扑打。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尚未建立健全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管理制度

根据调研了解到，安保公司及巡查大队主要是依据采购服务合同开展巡查服务，尚未制定具体的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管理制度，不利于加强和规范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行为，不利于为日常项目实施提供指导。

（二）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有待建立健全

根据调研了解到我局仅在部门年度工作计划和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略提项目实施计划，未制定完善的项目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的缺失，不利于绩效评价项目的推进及落实。

（三）监督评价机制有待建立健全

根据调研了解到，我局尚未根据绩效评价项目实施情况，建立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未对巡查大队及安保公司各项工作实施情况开展考核评价工作。

七、有关建议

（一）建立健全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管理制度

建议我局充分结合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和森林巡查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相关实施细则或操作指引，进一步细化巡查大队日常工作内容、频次、应急预案等内容，为绩效评价项目日常工

作实施提供指导。

（二）建立健全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

建议我局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要求，结合合作区具体情况，制定年度工作计划，明确重点工作内容及实施阶段，制定工作实施方案、明确责任主体、实施保障措施等，为落实年度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工作实施提供依据。

（三）完善监督评价机制，提升项目效益

建议我局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政策要求，制定绩效评价项目实施管理办法，并根据实施管理办法的要求，配套制定相关考核评价体系，明确考核内容及分值分布，定期组织开展项目考核工作，对考核过程中发现问题进行提示，出具考核结果报告，提出整改建议，促进项目工作有序合规开展。

附件：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采购项目
绩效考核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1.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 2.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 3.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 4.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5.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以上要求，符合一条得1分，最高得5分。	5	5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1.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2.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3.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以上要求，符合一条得1分，最高得2分。	2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1.相关项目是否设立绩效目标； 2.年度总目标是否明确合理； 3.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4.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5.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以上要求，符合一条得1分，最高得4分。	4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确化情况。	1.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2.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3.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或计划数相对应。 以上要求，符合一条得1分，最高得3分。	3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2.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3.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4.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以上要求，符合一条得1分，最高得4分。	4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1.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2.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以上要求，符合一条得1分，最高得2分。	2	2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到位率等于100%，得2分，小于100%的，不得分；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2	2
过程		资金管理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 (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支出金额) × 100%。 预算执行率 ≥ 95%, 得 2 分; 预算执行率 ≥ 90%, 得 1 分; 预算执行率 < 90%, 不得分。	2	2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1.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项目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得 1 分; 2.资金的使用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得 1 分; 3.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得 2 分; 4.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得 2 分。	6	6
	团队配备完整性	是否建立项目管理组织结构	1.成立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集体决策组织机构的,得 1 分; 2.成立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归口管理部门的;得 1 分; 3.在各村镇成立专门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小队并正常开展工作的,得 1 分。	3	3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是否建立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管理相关制度文件,明确管理职责、工作内容及管理要求等。	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文件规定,建立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管理制度文件的,得 3 分。	3	0
	工作计划及方案健全性	是否建立年度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管理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目标要求,细化阶段性任务,建立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年度工作计划及实施方案的,得 2 分。	2	0

		是否根据要求，细化安保服务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并开展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工作考核	是否根据要求，细化安保服务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并开展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工作考核	根据项目要求，细化采购服务工作考核评价体系，并开始相关考核工作的，得2分。	2	0
产出	产出数量	巡查大队开展巡查人次	是否及时对辖区开展巡查工作，且巡查人次不低于18000人次	巡查人次不低于18000人次。 本指标得分=（实际巡查人次/计划巡查人次）×6分，最高6分。	6	6
		安保人员配备完整性	是否及时配备足够的安保人员开展巡查工作	及时配备足够的安保人员开展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且人数不少于225人。 本指标得分=（实际配备人数/计划配备人数）×6分。	6	6
		"三清三拆"服务村镇数量	是否及时维护"三清三拆"现场秩序，且服务村镇数量不少于3个	及时组织开展"三清三拆"工作，维护现场秩序，且服务村镇数量不少于3个。 本指标得分=（实际服务村镇数量/计划服务村镇数量）×6分，最高6分。	6	6
		新增车辆设备数量	是否及时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配备足够车辆，且新增车辆设备数量不少于63辆	及时为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活动配备充足车辆，且新增车辆不少于63辆的，得6分，最高6分。	6	6
	产出质量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安保服务项目事故发生率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是否因为操作不当发生安全事故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服务未发生安全事故，得6分。	6	6
	产出时效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及时性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工作是否每日开展	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活动每日均开展的，得5分。	5	5

	产出成本	工资补贴成本合规性	各项工资补贴是否按照规定的标准发放，是否存在超标准发放的现象	按照相关政策文件及合同规定的标准，对安保人员发放工资及补贴，未存在超标准发放的现象的，得 5 分。	5	5
效益	社会效益	违法建筑增长率	通过开展查违控违、市容市貌及森林巡查工作，违法建筑增量是否得到控制	违法建筑增长 $\leq$ 5 个，得 6 分； 5 个 $\leq$ 违法建筑增长 $<$ 10 个，得 3 分； 10 个 $\leq$ 违法建筑增长，得 0 分。	6	6
	满意度	市容市貌满意度	居民对市容市貌提升方面是否满意	满意度 $\geq$ 90%，得 7 分； 80% $\leq$ 满意度 $<$ 90%，得 3 分； 满意度 $<$ 80%，得 0 分。	7	7
		森林巡查满意度	居民对森林巡查及时性是否满意	满意度 $\geq$ 90%，得 7 分； 80% $\leq$ 满意度 $<$ 90%，得 3 分； 满意度 $<$ 80%，得 0 分	7	7
	总分				100	93

